**教育部「雙語學伴計畫」**

**114年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 徵件說明會提問及回應一覽表**

| 主題 | 學校 | 提問 | 回覆 |
| --- | --- | --- | --- |
| 計畫申請 | 　 | 114年中小學實施計畫可以在哪取得？ | 本計畫實施計畫及說明會簡報、錄影檔已公告於本計畫網頁最新消息提供卓參：(https://etutor.moe.gov.tw/bd/news\_info.php?id=59) |
| 臺北市私立再興小學 | 如何知道本計畫有哪些夥伴大學呢?  | 請自本計畫網頁「計畫團隊>執行團隊組織」查詢：https://etutor.moe.gov.tw/bd/groups\_organization.php |
| 　 | 縣市政府應該如何申請「雙語學伴計畫」後臺管理系統的帳號密碼? | 如果縣市府承辦不確定帳號密碼，請聯繫網站客服 (電話：0800-277-233/02-2719-4413)；若尚未申請帳號，請來信本計畫網站客服(信箱：bd@aeweb.com.tw)，經填寫帳號申請表，驗證身分後即可開通後臺管理系統帳號。 |
| 　 | 中小學計畫審查的重點是什麼？  | 1. 縣市府進行初審時，審查重點為人數、電腦平板數、督導老師及經費編列是否合理。
2. 教育部進行複審時，依各縣市政府推薦名單，優先序排列原則如下：
3. 申請「本土語及英語雙方案」之學校。
4. 未有辦理或參與相關計畫（如：學習扶助方案、夜光天使等）及資源重複投入者。若申請件數超過預算容納範圍，則以教育部112學年度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及全校弱勢學童比例較高者為優先。
5. 若學校屬偏遠地區，推薦序會排在前面。另外，原本就有媒合和合作大學，可先請夥伴大學填寫延續合作申請。
 |
| 基隆市中山區仙洞國民小學 | 國民中小學114年延續申請，是否可以延續原本的夥伴大學？ | 可以，請讓夥伴大學知道貴校有興趣延續合作，夥伴大學就會先填延續合作以利兩校媒合，但務必在期限內提出申請。若沒有在開放申請的期限內提出申請，就沒有辦法獲得計畫核定，也無法進一步與夥伴大學媒合。 |
| 基隆市中山區仙洞國民小學 | 計畫中提到督導教師資格，是須全部資格者都要符合？還是達成其中一項標準即可？ | 符合其中一項標準即可。 |
| 宜蘭縣員山鄉大湖國民小學 | 督導老師有規定一定必須是英文、或本土語言老師嗎？ | 督導老師不一定須為具備英文或本土語老師，只要符合以下任何一項資格均可擔任：一、學校合格教師(含代理及代課)二、修畢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者三、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及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者。 |
| 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 | 偏鄉列為優先順序，可以把非山非市學校也列入嗎？  | 依據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計畫審查的排序為偏遠地區學校為優先，後為非山非市的學校。但兩種都是教育部所列需協助的學校。也請縣市府初審時，將非山非市學校列為優先列。 |
| 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 | 這幾年小學伴學校申請通過率有多少呢?  | 本計畫為競爭型計畫，國民中小學提出申請後，本部將評估申請需求予以補助，原則上計畫申請書需資料完備，經縣市政府初審排序後，依需求核定申請。 |
| 　 | 此計畫是競爭型計畫？還是有申請即有機會呢？ |
|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 114年各縣市申請學校數有上限嗎？ | 申請學校數沒有上限，每校參與的學童數也沒有限制，未來會依經費來考量核定的學童人數。 |
| 計畫執行 | 高師大附中國小部 | 課程規劃每學期安排至少10週，以每週2次、每次90分鐘。是英語及臺灣台語一週各上課一次，或是90分鐘上兩科呢？ | 基本上不會安排90分鐘上兩種語言的課。以雙方案英語及臺灣台語為例，可安排一組全學期均為英語課、一組全學期均為臺灣台語課。若要安排混和方案的課程，則必須和夥伴大學於開課前協調確認，雙方安排好其中一個語言須至少有六次的課程，也就是各語言課程都必須至少有一個完整的一個單元課程。例如，前六週臺灣台語、後四週英語課，這樣英語就有8次課程，約兩單元。混合語課程安排請務必先與夥伴大學協調確認，以利夥伴大學安排各語言別的大學伴。 |
| 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 | 小學伴的招募有特定對象或身份嗎? | 本計畫歡迎所有學童參加，但優先提供給資源較少、學習速度較慢、或語言程度較弱但有興趣的學童參加，所有校內有意願的學生都歡迎參加，也請教師多鼓勵語言學習興趣較低的學生參加。 |
| 臺東縣大武鄉大鳥國民小學 | 相見歡是大學伴到國小這邊進行嗎？ | 都可以，請與夥伴大學討論，有的學校是邀請小學伴到大學。由於相見歡並非計畫必要辦理項目，請讓各夥伴大學依照其經費可行規劃。今（113）年夥伴大學有大學伴到小學、也有小學伴到大學的安排，有在學期初、也有在學期末的相見歡。請於計畫核定後，雙方於夥伴學校合作會議討論。 |
| 屏東縣牡丹鄉高士國民小學 | 相見歡是「必定」行程嗎? | 相見歡並非計畫必要辦理項目，但藉由「相見歡」活動，大小學伴的互動可以增加對計畫的連結，原則上鼓勵夥伴大學與國民中小學於資源許可時辦理活動。 |
| 臺北市中山區大直國民小學 | 實習教師對計畫有興趣，是否能擔任大學伴？ | 可以，夥伴大學負責培訓及招募所有大學伴，可先讓夥伴大學知道有實習教師有興趣。大學伴的資格確實有包含畢業、實習、在職老師及語言專家等，但大學伴的招募由夥伴大學執行配合。 |
| 　 | 小學伴的分組，每組限制一定要同年級嗎？或是可以混齡上課？ | 本計畫服務對象為3~9年級的學童，可混齡上課，原則上學生年段相近者或目標語言程度略同的學童可為一組。惟因混齡或混合程度的教學對大學伴來說是種挑戰，國民中小學此項分組必須先與夥伴大學充分溝通，以利指導老師及大學伴進行混齡或混合程度的課程設計。 |
| 　 | 國小若是申請英語方案，督導老師可以請外師擔任嗎？ | 可以，計畫沒有限制外師擔任督導老師。如果外師可以引導學生、可以陪伴學童上課、看得懂中文督導老師日誌、協助排除學童的電腦問題，完成督導老師的工作，外師也可擔任督導老師。（小提醒：督導老師請勿在大學伴上課時進去一起參與課程互動。） |
| 嘉義縣東石鄉三江國民小學 | 學童數招募不如預期該如何處理? | 於113年第2次全國工作會議中有提及招募小學童之建議，以及中興大學分享之招募方式供參考，建議與夥伴大學提早溝通討論，規劃相關宣傳文宣。 |
| 苗栗縣立南庄國民中學 | 若因有學生無法繼續上課，請問是否可以更換上課學生? | 可以，每學期都須重新招募小學伴，人數以當年度教育部核定人數為主，若有增加或是減少都需要報部異動。若人數是一樣僅是更換學童，不需要報部，提醒中小學於系統提出異動，並函文至縣市府教育局(處)。 |
| 苗栗縣立南庄國民中學 | 計畫執行時間可否改為學年制? | 由於本計畫經費以年度預算編列，故無法改為學年度制辦理。 |
| 媒合問題 | 屏東縣屏東市鶴聲國民小學 | 大小學伴的媒合是由國小端從計畫網站裡自行尋找夥伴大學並邀請合作嗎？ | 不是。大小學伴的配對會先依照「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徵件申請」及「夥伴大學實施計畫延續媒合」的資料進行配對。國小端在計畫申請時，會填寫學童數、語言別、可上課時間。夥伴學校的媒合會先依照各校填寫的內容去配對學校，學校媒合完成後，會有雙方的討論會議，屆時再依照大學伴提供的可授課時間與小學伴可上課時間配對。夥伴學校媒合部份，若已有想合作的夥伴大學，可先互相確認合作意願，並在夥伴大學端的延續媒合表中填寫合作中小學名稱，如此就較容易達成兩校媒合。 |
| 　 | 國小端在計畫申請時，會提前先知道夥伴學校嗎? | 不會。計畫申請時，不會知道夥伴大學是哪間學校，但可以先至本計畫網頁「計畫團隊>執行團隊組織」頁面，查看本期參與計畫的夥伴大學，以利知道哪些夥伴大學是單方案或雙方案的學校。網址：https://etutor.moe.gov.tw/bd/groups\_organization.php |
| 南臺科技大學 | 若小學與大學端事先有共識要合作，能保證一定把該小學排給我們上課嗎？  | 本計畫媒合的考量會以雙方延續媒合的申請為優先，倘貴校學童核定數與預擬共識合作的國民中小學人數符合，就可優先媒合；若核定的國民中小學人數大於夥伴大學核定學童人數，此國民中小學就可能於媒合時與其他的夥伴大學進行人數配對。 |
| 經費編列 | 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 | 學童膳食費中包含40元的點心費，請問是否有時間限制？還是只要有上課都可以申請？ | 請參考本計畫【附件 1-2】之經費申請表「學童膳費」說明，學童之課前課後的點心費為非晚餐時間提供。 |
| 澎湖縣湖西鄉成功國小 | 學童膳費一天只能編列100元嗎？ | 每位學童每天膳費 (含晚餐及點心)的最高上限為100元。 |
| 桃園市中壢區華勛國民小學 | 督導教師也可以申請點心費嗎？ | 督導教師的誤餐費以計畫執行期間皆可申請，每天最高上限為100元。 |
| 高師大附中國小部 | 督導教師的誤餐費要17:30-20:30下課才會有嗎?也是100元嗎 |
| 　 | 如何預估及編列差旅費的經費? | 1. 「國內旅費」係辦理本計畫教師參加相關會議等所需之差旅費，應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編列，覈實支應。
2. 因參與本計畫，由學校薦派教師進行活動、訪視、會議者，可以此項經費編列(至多3場次)，以支應所需使用之車資、交通費、住宿費等。
3. 基本上夥伴大學和中小學會盡量安排在鄰近的縣市。若經費編列不夠，可從其他項目流用。
 |
| 金門縣金沙鎮安瀾國民小學、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 有關中小學差旅費是否可支付學童實體相見歡的交通費? | 沒有，差旅費可只先編列師長的費用(督導老師、校長)，如有辦理相見歡活動，夥伴大學亦有編列實體活動的相關經費可作支應。 |
| 屏東縣立東港高中國中部 | 督導教師費為每小時400元，這是固定的嗎?若能依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及人員資格標準，是否可以編列450元？ | 本計畫督導教師(鐘點)費比照「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立及管理辦法」訂定，於學生下課時間辦理，目前均以400元為基準。 |
| 雲林縣古坑鄉華山國民小學 | 國民小學的課後照顧編列預算是1節40分鐘400元，計畫所編的督導老師費是60分鐘400元嗎？ | 雙語學伴計畫也是一節課40分鐘，一次上課是2節課90分鐘 (含中間休息時間10分鐘)共800元。  |
| 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 | 督導教師每次上課(90分鐘)，可為其申請的費用為：督導教師費400\*2=800元，誤餐費 100元 共900元 請問理解是否無誤呢。 | 是的。 |
| 臺東縣立池上國民中學/南投縣立草屯國民中學 | 未來是否有機會在經費上可以讓各校申請電費部分呢？ | 電費部分由於課後活動可能包含不同計畫、活動，難以提供核銷佐證。 |